

臺北市 109 年度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實施計畫

109 年 4 月 24 日 北市教中字第 1093039099 號函

壹、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學年度重要工作行事曆辦理。

貳、目標

- 一、協助本市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擴大本市國中生職涯體驗與探索場域。
- 二、增進國中生對工作世界及技職教育的認識，了解相關產業趨勢及未來發展，為職涯發展奠基。
- 三、啟發國中生學習技能及探索技職教育的興趣，達到適性探索及適性發展的目標，啟動學生未來生涯想像與規劃的能力。
- 四、透過職場體驗、大專及技職院校、產業參訪、業師交流等，讓學生及早認識工作世界，向下扎根，為職涯發展奠基，豐厚學生多元能力。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召集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伍、承辦學校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幼華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協和祐德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敦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學校、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陸、研習營項目：詳見【臺北市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網站。

<http://juniorcamp.cityweb.com.tw/GoWeb2/include/index.php>

柒、報名資格：臺北市國中及完全中學(含國立臺師大附中與政大附中)國中部學生，國九學生優先錄取，另部分營隊開放國小五、六級生參加。

捌、報名地點：國中生請洽各國中及完全中學輔導室，國小生請洽國小輔導室報名。

玖、報名方式

- 一、學生請向就讀學校輔導室索取研習營報名表（國中報名表詳附件 1，國小報名表詳附件 2），填妥後請向各校輔導室報名。
- 二、輔導室收齊報名表後，彙整學生資料，並於 109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至 109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將全校報名資料上傳至【臺北市國中職業輔導研習營】網站。
- 三、繳交報名表時一併繳納活動費用(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
- 四、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於【臺北市國中職業輔導研習營】網站公告電腦分發錄取結果，未錄取者由輔導室進行退費作業，詳見附件 3 表格。
- 五、各研習營編班完畢，承辦學校於 109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前上傳研習通知並請報名學校自行至網路下載。

拾、線上報名日期：

- 一、國中端：109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至 109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止，由輔導室彙整後統一報名。
- 二、國小端：109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至 109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止，由輔導室彙整後統一報名。

拾壹、活動經費

- 一、報名學生須依研習天數，繳交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得免繳納(須提供證明)，研習期間供應午餐，報名經錄取後不論參加與否，不得以任何事由要求退還活動費。
- 二、開班人數工農科營隊達 15 人以上，其餘營隊達 20 人以上之梯次，由教育局補助開班費用。
- 三、國中小教師隨隊輔導之交通費及誤餐費，由各報名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貳、獎勵

- 一、召集學校與承辦學校辦理本案有功人員，報教育局從優敘獎。
- 二、報名錄取後並全程參與研習學生，由教育局核發研習證書。

拾參、注意事項

- 一、錄取依電腦隨機分發結果為主，並公告於網站上(由各校承辦人員上網下載列印分發結果)。
- 二、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頂替、轉讓，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

拾肆、各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將實施成果報告表，暨活動照片逕寄召集學校彙整後陳報教育局，詳見附件 4 表格。

拾伍、本實施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										
年級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餐食	☐ 葷 ☐ 素			
身分別	☐ 一般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免收費，需提供證明文件)							
報名營隊 (請填日期、 營隊代碼)	營隊代碼 日期		填入營隊代碼(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活動總金額：_____元(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										
營隊志願序 (請將營隊代 碼依志願排 序，並以「逗 號」分開)										
其他	☐ 身心障礙者		特殊需求							
學生聯絡電話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教師 簽章			
說明	一、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 二、報名營隊請慎重，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 三、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低、中低收入戶免收(需提供證明文件)，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其報名且錄取者，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若報名未錄取者，則退還活動費。 四、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 五、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頂替、轉讓，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 六、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 七、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									

【備註】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

【填寫範例】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												
年級	8	班級	5	座號	27	學號	10450021					
姓名	韓福營		性別	☒ 男 ☐ 女		餐食	☒ 葷 ☐ 素					
身分別	☒ 一般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免收費, 需提供證明文件)									
報名營隊 (請填日期、 營隊代碼)	營隊代碼 日期		填入營隊代碼(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									
	7 月 15 日		32	47	48	25	103	104	98			
	7 月 16 日		130	136	146	165	2	4				
	7 月 17 日		83	127	129	133	138	149	162	171	177	206
	7 月 18 日		84	131	132	143	144	147	150	151	156	163
	月 日											
活動總金額: 400 元(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												
營隊志願序 (請將營隊代 碼依志願排 序, 並以「逗 號」分開)	83, 84, 131, 132, 130, 136, 146, 32, 47, 48, 25, 103, 104, 98, 165, 2, 4, 143, 144, 127, 129, 133, 138, 149, 162, 171, 177, 206, 147, 150, 151, 156, 163											
其他	☐ 身心障礙者		特殊需求									
學生聯絡電話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教師 簽章					
說明	一、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 分發時依「營隊志願序」分發。 二、報名營隊請慎重, 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 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 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 三、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 低、中低收入戶免收(需提供證明文件), 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其報名且錄取者, 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若報名未錄取者, 則退還活動費。 四、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 五、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頂替、轉讓, 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 六、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 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 七、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											

【備註】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 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 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										
年級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餐食	☐ 葷 ☐ 素			
身分別	☐ 一般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免收費，需提供證明文件)							
報名營隊 (請填日期、 營隊代碼)	營隊代碼 日期		填入營隊代碼(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___月___日									
			活動總金額：_____元(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							
營隊志願序 (請將營隊代 碼依志願排 序，並以「逗 號」分開)	(國小目前僅開放 32, 64, 65,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90, 191, 192 等 14 個營隊，填到其他非開放營隊，視為無效志願。)									
其他	☐ 身心障礙者		特殊需求							
學生聯絡電話			家長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教師 簽章				
說明	一、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 二、 報名營隊請慎重 ，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 三、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低、中低收入戶免收(需提供證明文件)，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其報名且錄取者，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若報名未錄取者，則退還活動費。 四、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 五、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頂替、轉讓，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 六、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 七、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									

【備註】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

(供國中小端使用)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領據)

學生資料	姓名		班級		座號		
	錄取營隊	營隊編號			營隊數		預繳金額
	未錄取營隊	營隊編號			營隊數		退費金額
退費簽收	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特立此據，以資證明。 立據人：_____ (學生簽收) 日 期：_____						

(第一聯學校存查)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

學生資料	姓名		班級		座號		
	錄取營隊	營隊編號			營隊數		預繳金額
	未錄取營隊	營隊編號			營隊數		退費金額
退費簽收	茲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特立此據，以資證明。 立據人：_____ (學生簽收) 日 期：_____						

(第二聯學生收執聯)

臺北市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家長回執聯)

____年____班____號，姓名：_____
 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特立此據，以資證明。

家長簽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4】

臺北市_____職業學校辦理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 實施成果報告表(供高中職端使用)			
一、營隊名稱		營隊編號	
二、承辦學校		研習地點	
三、學生人數	報名人數：____人，實際參加人數：____人，男____人，女____人 五年級____人，六年級____人，七年級____人，八年級____人，九年級____人		
四、研習日期	109 年____月____日 ~ 109 年____月____日		
五、營隊類型	☐ 工業 ☐ 商業 ☐ 家事 ☐ 藝術 ☐ 其他	教師性別	男 人，女 人
六、研習內容			
七、實施成果	一、學校辦理成果與特色：包含師生比率、師生互動、目標達成狀況(附學習單佐證)、師生課程滿意度、參與學生活動後對該類科的了解程度等。 二、不同性別參與學生回饋意見(附回饋意見彙整資料)。 三、學生後續選讀相關類科意願。		
八、建議事項	一、行政人員建議： 二、任課教師建議： 三、參與學生建議：		
九、其他			

※本表請辦理學校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免備文逕送松山家商(紙本請檢附 4~6 張活動照片貼於活動成果報告附表，照片多則請上傳至國中職輔營網站)。

※本表請辦理學校以一個營隊編號填寫一份成果報告表。

製表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臺北市_____職業學校辦理 109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
活動成果報告附表(供高中職端使用)

照片	
活動說明	

照片	
活動說明	